

## 金钱“三角债”，民法典怎样解？

□苏侃

当今社会，日新月异的變化使人们对效率的追求越来越高，一系列鼓励贸易、促进交易的制度也随之而来，这在民法典有关债权转让的规定中得到了较好的体现。特别是在处理金钱“三角债”方面，民法典的相关规定可以极大提高交易效率。

**案例：**甲对乙负担100万元债务，丙以其A房屋设立抵押权为甲作担保，并办理了抵押登记。甲乙之间约定该100万元债权不得转让给第三人。后乙将该债权转让给丁，通知了债务人甲。100万元债务到期后，丁要求甲偿还该100万元债务，但甲以无偿还能力为由拒绝偿还。丁能否向丙表示自己为A房屋的抵押权人进而实现抵押权？

**民法典第五百四十五条** 债权人可以将债权的全部或者部分转让给第三人……

当事人约定非金钱债权不得转让的，不得对抗善意第三人。当事人约定金钱债权不得转让的，不得对抗第三人。

**民法典第五百四十七条** 债权人转让债权的，受让人取得与债权有关的从权利，但是该从权利专属于债权人自身的除外。

受让人取得从权利不因该从权利未办理转移登记手续或者未转移占有而受到影响。

**检察官解析：**本案中，尽管丁对甲乙之间不得转让100万元债权的约定知情，但该债权为金钱债权，根据“当事人约定金钱债权不得转让的，不得对抗第三人”的规定，无论丁是否知情，甲乙之间的约定都不得对抗第三人，因此该债权转让有效。乙的100万元债权转让至丁，乙的抵押权属于从权利随主权利的转让当然转移，不受登记或者转移占有等公示方式的影响，也将会有效提升交易效率。

(作者单位：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

## 检察官小贴士



债权转让需要具备以下三个要件：1. 债权具有可让与性，即不存在按照债权性质、当事人约定、法律规定不得转让的情形；2. 让与人和受让人之间存在有效的债权转让协议；3. 遵循法定的形式。债权，尤其是金钱债权，有很强的流通性。债权人与债务人约定“债权不得转让”的约定并无显著的法律利益，转让金钱债权也不会损害债务人的利益，相反，可以极大地提高交易效率。债权转让的，从权利随同转让。常见的从权利有抵押权、质权、留置权、定金、保证等。

民法典明确规定从权利随主权利的转让当然转移，不受登记或者转移占有等公示方式的影响，也将会有效提升交易效率。

(作者单位：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

## 亲子关系存疑，民法典怎么破？

□郭花 张武

抱错婴儿、父母子女离散、亲生父母不愿认子女、户口登记错误……现实生活中，亲子关系存疑的事件偶有发生。当事人想确认或者否认亲子关系，该怎么办？民法典新增条文给出了明确规定。

**案例：**小刚和小芳经人介绍相识后结婚。婚后不久，小芳生下一女。一次输血经历让小刚怀疑女儿并非自己亲生。小刚能否向法院请求否认亲子关系？


**民法典第一千零七十三条规定** 对亲子关系有异议且有正当理由的，父或者母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确认或者否认亲子关系。对亲子关系有异议且有正当理由的，成年子女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确认亲子关系。

**检察官解析：**亲子关系可分为自然血亲和法律拟制的亲子关系。前者基于子女出生的事实产生，后者基于法律的认可而设定，包括养父母子女关系和形成抚养教育关系的继父母子女关系。对于自然血亲，成立与否主要依赖于双方当事人之间是否存在血缘关系。而对于法律拟制的亲子关系，成立与否则主要依赖于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成立要件。提起确认亲子关系之诉的主体仅限于父母和成年子女，否认之诉的主体仅为父母或母。提起确认之诉的子女必须已经成年，主要是考虑未成年子女本身不具备民事行为能力及其法定代理人身份、立场等特殊因素可能影响诉讼行使和案件裁判。提起否认之诉的主体不含成年子女，是因为父母抚养子女成年后，子女应当负有赡养义务，为防止成年子女否认亲子关系后不再对原法律意义上的父母承担赡养义务的情形发生，故成年子女不可作为原告提起亲子关系否认之诉。

由于亲子关系的变化属于人身关系的重大改变，更是直接影响到家庭和社会关系的稳定，在请求确认或否认亲子关系时，应当提供充分的证据予以证明。请求确认亲子关系，一般可提供亲子鉴定报告等可以证明血缘关系存在的证据。而否认亲子关系，则可以提供受孕期间双方并未同居、一方有生理缺陷或者没有生育能力、或者子女与他人存在血缘关系等证据。本案中，小刚若通过亲子鉴定确认与女儿不存在遗传学上的血缘关系，可以向法院提起否认之诉；如果其自身存在鉴定困难的，可由法院委托司法鉴定机构进行亲子鉴定。

亲子关系作为人类社会关系中最为基础的一环，是家庭关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关乎个体成长、家庭和谐、社会稳定。如果当事人对亲子关系有异议时，只要存在正当理由，且系孩子的父或母，可以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确认或者否认亲子关系。如果当事人是成年子女，对亲子关系有异议，可提起确认之诉。如果一方没有相反证据又拒绝做亲子鉴定，法院可以作出支持提供证据一方确认或否认亲子关系的判决。

**检察官小贴士**



亲子关系作为人类社会关系中最为基础的一环，是家庭关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关乎个体成长、家庭和谐、社会稳定。如果当事人对亲子关系有异议时，只要存在正当理由，且系孩子的父或母，可以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确认或者否认亲子关系。如果当事人是成年子女，对亲子关系有异议，可提起确认之诉。如果一方没有相反证据又拒绝做亲子鉴定，法院可以作出支持提供证据一方确认或否认亲子关系的判决。

(作者单位分别为湖南省人民检察院、湖南省长沙市人民检察院)

## 案说民法典

## 实务

## 以贯彻实施民法典为契机构建民事支持起诉新格局

□方丽丹

在全国检察机关全面贯彻实施民法典工作会议上，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军强调：“对未成年人、农民工、贫困群众等民事主体应通过诉讼维护自己合法权益的，要加大支持起诉力度，体现司法温度。”如何将保障民法典的贯彻实施和深化民事支持起诉工作有机结合，是民事检察工作必须思考的重要课题。其前提是，必须主动意识到开展民事支持起诉工作已经成为为民事检察主动融入“两个大局”、践行司法为民理念、提升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和幸福感的重要载体，民法典的颁布实施已为检察机关转变思想理念、拓展工作领域、打造新的监督格局创造了有利契机。

民法典的贯彻实施与深化民事支持起诉工作之间具有相辅相成的关系，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

其一，民法典的立法精神与民事支持起诉工作理念高度契合。民法典既是民事权利的宣言书，也是民事主体的生活百科全书，其最大的特点就是坚持“以人为本”，体系化的法律规范为人民群众救济民事权益提供了法律依据。而民事支持起诉的“支持”二字，其落脚点也在于保障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而民法典为该项工作提供了更加完备的法律支撑。

其二，民法典的颁布实施为探索开辟支持起诉新领域提供了新思路。民事支持起诉工作

目前已经成为民事检察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但长期以来，由于法律对这项工作的规定较为笼统，加之受到案件领域狭窄、案件类型分布不均衡、地区工作开展不平衡、工作内生动力不足等问题制约，民事支持起诉工作仍存在工作对象有限、工作方法不多、工作成效不显著等情况，开辟新的办案领域、拓展新的案件类型成为打造支持起诉工作新格局的必然要求。民法典针对我国经济生活中出现的一系列新问题、新情况创设了一系列新的规范，这些规范无一不是对群众急难愁盼的有力回应，理应成为提升民事检察工作质效的切入点。深入研判民法典的新提法、新规定、新要求，能够促使民事支持起诉工作找准新的切入点，实现新突破。

其三，开展民事支持起诉工作是深化民法典宣传的重要途径。民法典颁布实施后，多地检察机关通过办理和发布民事支持起诉典型案例宣传民法典相关规定，将民事支持起诉工作作为“为民办实事”的重要内容和普法宣传的重要载体，将民法典宣传和民事检察工作有机结合，营造了良好的法治氛围，取得了良好的法治宣传效果。

应当说，民法典时代检察机关的支持起诉工作有了更为广阔的天地，构建民事支持起诉新格局可尝试从以下几方面入手：

第一，着眼乡村振兴，积极拓展涉农领域案件类型。民法典颁布实施前，检察机关办理的涉农支持起诉案件主要集

中在为农民工讨薪和保护农村留守儿童、老人、五保户等弱势群体在婚姻家庭、继承类案件中的合法权益。随着民法典的颁布实施，从“三农”主体资格确认到土地权利的完善保护都更加有利于农村的发展、农业稳定和农民增收。针对农村弱势群体在出租、入股或者以其他方式向他人流转土地经营权过程中权益受损的案件，在自主开展农业生产经营中权益受损的案件，承包土地被征收后补偿利益受损的案件中合同纠纷利益受损的案件等，检察机关应当站在助力乡村振兴、主动融入大局的高度，充分发挥司法能动性，积极开展民事支持起诉工作，帮助农村弱势群体维护合法权益，预防农村弱势群体因案返贫。

第二，凸显人文关怀，依法维护老弱病残等弱势群体合法权益。针对未成年人、老人、残疾人和其他丧失或被限制民事行为能力的成年人，检察机关可围绕监护、赡养等问题，针对监护人不履行或怠于履行监护义务的情形，支持被监护人起诉撤销监护人资格，防止监护人滥用监护权侵害被监护人的合法权益；针对子女不履行赡养义务的情形，通过支持起诉督促子女履行赡养义务。对于这一类案件，检察机关在依法开展支持起诉的同时，可与法院联手，通过邀请当事人所在地村或社区工作人员、人民调解员等共同参与进行释法说理的方式，更好地宣传民法典相关规定，宣扬中华民族传

统美德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第三，积极适用民法典新规，加强妇女权益保护。民法典首次规定了反性骚扰条款。而这类案件的特殊性决定了取证十分困难，且能否维权成功不仅取决于女性本身有无自我保护的法律意识，还与女性所处的职场环境、社会环境等具有密切的联系。针对处于弱势地位、遭受家暴或性骚扰等侵害的妇女，检察机关应积极适用民法典新规定，支持其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检察机关支持起诉可以最大限度打消受害人的心理顾虑，让她们更加勇敢地拿起法律武器捍卫自己的合法权益。而通过检察机关提供专业的法律支持，也能有效提高受害妇女依法维权的成功率。

第四，聚焦社会热点，与时俱进探索支持起诉新领域。民法典并非对以往民事法律条文之简单汇总，而是做到了推陈出新、与时俱进。民法典新增的一些具有强烈社会性和时代性特点条款，检察机关应当高度关注，通过深入研究、准确适用，积极探索支持起诉新领域，及时回应人民群众对支持起诉工作的新期待。在办理新型支持起诉案件的过程中，检察机关应加强以释法力度，在支持和帮助当事人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防止出现权利保护的真空地带的同时，倡导全社会形成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在社会治理方面形成良好社会各方力量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

总体而言，针对如上类型的

## 如何在监督办案中更好地推进矛盾化解工作

□丁先桂

如何坚持“人民至上”，如何以“案结、事了、人和”为目标扎实推进矛盾化解工作，是做强做优新时代民事检察工作的一个重要努力方向。本文结合近年来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地区民事检察部门积极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在创新工作新时代、多渠道理实现民事矛盾纠纷实质性化解、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方面所取得的实践经验，提出6条工作路径，助推民事检察在依法履行好法律监督职能的同时，进一步发挥好化解矛盾纠纷的作用。

第一，树牢为民思想，强化矛盾化解意识。新时代民事检察工作肩负着法律监督和解决纠纷双重责任，这就要求每一位民事检察人员要在履职尽责中将化解矛盾纠纷贯穿始终。呼伦贝尔市检察院将“做公平正义的守护者、法律权威的捍卫者、社会主义法律意识和法治进步的引领者”作为民事检察工作目标，提出既坚守法律监督者的角色定位、敢于监督、善于监督，通过高质量的监督树立检察公信力，又坚持人民至上，以贯彻实施民法典为契机，从维护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出发，通过找准履职办案与化解矛盾的结合点，积极探索多元、有效、合情合理合法的矛盾化解方式与途径，以更加优质的民事检察产品赢得人民群众的理解与信赖，从而为妥善解决争

议问题、化解复杂矛盾纠纷打下良好基础。

第二，建立制度机制，规范矛盾化解程序。不以规矩，不成方圆。民事检察矛盾化解工作的规范、有序开展，离不开相关制度机制的建立和完善。2021年，呼伦贝尔市检察院制定下发了专门的民事检察案件矛盾化解工作规定，本着依法、便民、预防和化解相结合的原则，从完善听证、和解机制，推进司法救助制度落实等方面入手，进一步将民事检察矛盾化解工作体系化、规范化，使这项工作有章可循、有规可依。根据这一工作规定，案件承办人要细心倾听当事人诉求，全面了解案件情况，针对当事人矛盾较为集中、争议较大的问题开展释法说理，争取缓和矛盾；针对当事人有和解意愿的案件，运用检察智慧积极引导当事人依法达成和解；对于当事人合法权益明显受到侵害、无法通过诉讼获得赔偿、已造成当事人生活困难的案件，积极与法院控申部门对接，为当事人争取司法救助。

第三，践行“枫桥经验”，积极探索民事检察和解制度。近年来，最高检在不断强化民事检察精准监督的基础上，积极倡导以柔性手段化解矛盾纠纷、防范和化解风险隐患，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民事检察和解制度就是一个有力抓手。呼伦贝尔市检察机关将探索落实这项工作制度作为民事检察践行“枫桥经验”、

化解矛盾纠纷的重要举措，依法能动履职，对于存在和解可能性的案件，一方面，秉持客观公正立场，充分听取当事人意见和诉求，围绕“促和”目标积极搭建沟通交流平台；另一方面，准确把握和解时机，在当事人流露出和解意愿之时，积极进行或邀请原审判法官、当事人所在地社区干部或村委会干部等共同进行释法说理、利弊分析、情感召唤等，促成当事人自愿达成和解协议，实现案结事了人和的办案目标。

第四，创新释法说理模式，做好解息诉工作。民事案件与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关系最为密切，再小的案件都是群众心中“天大的事”。因此，办案人员要杜绝就案办案、机械司法，对于不符合监督条件的案件，要积极做好释法说理、服判息诉工作，既做好审判释法，又让当事人心服口服。例如，在开展服判息诉工作中，呼伦贝尔市检察机关充分利用检法两院建立的沟通联系机制，与法官就案件焦点问题进行研讨，深入分析案件的事实认定、法律适用等问题，研判案件的社会影响和信访风险，明晰当事人对判决的不解和疑惑，合力推进矛盾化解工作；加大释法说理力度，每案制作答疑提纲，针对申请人提出的各项监督理由逐一审查，结合案情和法院审判情况，对申请人仍存疑惑的事项进行重点审查和调查核实，以扎实的审查、调查结果

对申请人进行答疑解惑，增强其对法院判决、检察机关决定的理解和认同；探索实施“三二一”息诉模式，即对当事人不接受检察机关作出的不支持监督申请决定，接受承办人三次释法答疑仍不接受的案件，由部门负责人进行释法答疑。经部门负责人两次释法答疑仍不服的，由分管副检察长亲自进行释法答疑。通过这一模式办理不予监督案件，可以有效提升矛盾化解、服判息诉成功率，最大限度地降低信访风险和不稳定因素消长在萌芽阶段。

第五，借助多方力量，凝聚化解矛盾的司法合力。一是加强检法联动，共推矛盾化解。例如，呼伦贝尔市检察院在办理案件时会通过邀请案件的原承办法官座谈，充分了解案件的庭审情况，听取法官对案件的事实认定、法律适用、矛盾化解的意见，与法官共同推进矛盾化解工作；二是争取党委、人大的支持，助推矛盾化解。对于案件涉及面广、涉及人数众多、矛盾复杂尖锐、存在影响社会稳定因素的案件，及时向当地党委、人大常委会汇报，积极争取党委、人大对检察工作的支持。对于民生领域中涉及弱势群体、民营企业合法权益保护、矛盾纠纷复杂的案件，也及时向当地人大常委会、党委政法委汇报，在主动接受监督、指导的同时，积极争取工作支持、指导和协调，促进问题的妥

善解决；三是充分发挥“外脑”智慧，共商矛盾化解。要积极发挥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专家学者、资深法官、专职律师等社会力量“外脑”作用，就疑难复杂民事案件召开专家咨询会，广纳各方智慧，寻求矛盾化解最优方案；四是用好公开听证制度，促成矛盾化解。在这方面，呼伦贝尔市检察院非常注重发挥公开听证的积极作用，通过邀请当事人参加听证会，为当事人既解“法结”，又解“心结”，从而消弭分歧、化解矛盾。

第六，转变司法作风，提升办案能力。不积跬步，无以至千里。做好民事检察矛盾化解工作，就要从接待好每一位当事人、制作好每一份法律文书、审查好每一本卷宗、办好每一件案件做起，办案中要坚持矛盾化解前与承办法官充分沟通、充分了解对方当事人基本诉求和基本情况，切实改进工作作风，加强业务能力建设，在化解矛盾过程中体现司法为民。队伍能力是办案质量的保证。可以通过实施检察一体化机制、相邻院办案、手把手培训司法业务新兵等方式以及实地或视频手段，加强省、市检察院对基层检察院矛盾化解工作的指导。2020年以来，呼伦贝尔市检察院机关通过上述举措，“传帮带”办理案件173件、成功息诉203件，取得了较好的办案效果。

(作者单位：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人民检察院)

## 公告

检察日报2022年7月27日(总第9946期)

**干红：**本院受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南里支行与李慧借款合同纠纷一案，需对被执行人李慧名下位于漳州市新华区文强路水榭公馆3-2-502房屋一套(不动产权证20170100999)进行查封。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选取评估机构及勘验通知书)，自公告发出30日即视为送达。选取评估机构时间为公告期满后的第5日上午9时(节假日顺延)，到漳州市新华区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技术室选取评估机构。选取评估机构后，第7日上午10时到评估标的物所在地勘验现场，逾期不到视为放弃权利。联系电话：0317-3167060。

**张润洲：**本院受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南里支行与李慧借款合同纠纷一案，需对被执行人张润洲名下位于漳州市新华区瑞和里13号房屋一套(不动产权证20170100999)进行查封。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选取评估机构及勘验通知书)，自公告发出30日即视为送达。选取评估机构时间为公告期满后的第6日上午9时(节假日顺延)，到漳州市新华区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技术室选取评估机构。选取评估机构后，第7日上午10时到评估标的物所在地勘验现场，逾期不到视为放弃权利。联系电话：0317-3167060。

**李慧：**本院受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南里支行与李慧借款合同纠纷一案，需对被执行人李慧名下位于漳州市新华区文强路水榭公馆2号楼2-602号房产进行查封评估。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选取评估机构及勘验通知书)，自公告发出30日即视为送达。选取评估机构时间为公告期满后的第5日上午9时(节假日顺延)，到漳州市新华区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技术室选取评估机构。选取评估机构后，第7日上午10时到评估标的物所在地勘验现场，逾期不到视为放弃权利。联系电话：0317-3167060。

**刘国升：**本院受理廊坊春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你追偿债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30日即视为送达。选取评估机构时间为公告期满后的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第六审判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

**胡晋：**本院受理廊坊春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你追偿债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30日即视为送达。选取评估机构时间为公告期满后的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第六审判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

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上诉状副本，上诉于蚌埠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五河县人民法院**

**魏先松：**本院受理河南新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公司与你等贷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开庭传票及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四川省安岳县人民法院**

**魏才华：**本院受理原告魏才华与被告民间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川0221民初998号民事判决书。本院依法判决：判令被告在判决生效之日起15日内向原告支付借款本金及违约金，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上诉状副本，上诉于资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会理县人民法院**

**何金付、黄利伦：**本院受理原告黄利伦、杨利华诉你们追偿债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30日即视为送达。选取评估机构时间为公告期满后的第6日上午9时(节假日顺延)，到沧州市新华区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技术室选取评估机构。选取评估机构后，第7日上午10时到评估标的物所在地勘验现场，逾期不到视为放弃权利。联系电话：0317-3167060。

**李慧：**本院受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南里支行与李慧借款合同纠纷一案，需对被执行人李慧名下位于漳州市新华区文强路水榭公馆2号楼2-602号房产进行查封评估。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选取评估机构及勘验通知书)，自公告发出30日即视为送达。选取评估机构时间为公告期满后的第5日上午9时(节假日顺延)，到漳州市新华区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技术室选取评估机构。选取评估机构后，第7日上午10时到评估标的物所在地勘验现场，逾期不到视为放弃权利。联系电话：0317-3167060。

**李慧：**本院受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南里支行与李慧借款合同纠纷一案，需对被执行人李慧名下位于漳州市新华区文强路水榭公馆2号楼2-602号房产进行查封评估。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选取评估机构及勘验通知书)，自公告发出30日即视为送达。选取评估机构时间为公告期满后的第5日上午9时(节假日顺延)，到漳州市新华区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技术室选取评估机构。选取评估机构后，第7日上午10时到评估标的物所在地勘验现场，逾期不到视为放弃权利。联系电话：0317-3167060。

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申请再审。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上诉状副本，上诉于蚌埠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蚌埠市中级人民法院**

**张红：**本院受理河南新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豫172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上诉状副本，上诉于蚌埠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南省新蔡县人民法院**

**李耀、王健：**本院受理原告李耀、王健诉被告新蔡县新兴企业有限公司诉你公司追偿债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诉讼风险提示书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上诉状副本，上诉于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南省新蔡县人民法院**

**李耀、王健：**本院受理原告李耀、王健诉被告新蔡县新兴企业有限公司诉你公司追偿债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诉讼风险提示书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上诉状副本，上诉于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南省新蔡县人民法院**

**李耀、王健：**本院受理原告李耀、王健诉被告新蔡县新兴企业有限公司诉你公司追偿债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诉讼风险提示书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上诉状副本，上诉于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南省新蔡县人民法院**

**李耀、王健：**本院受理原告李耀、王健诉被告新蔡县新兴企业有限公司诉你公司追偿债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诉讼风险提示书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上诉状副本，上诉于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即发生法律效力。

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申请再审。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上诉状副本，上诉于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人民法院**

**王庆：**本院受理原告王庆诉被告唐山市路北区人民法院诉你公司追偿债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诉讼风险提示书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上诉状副本，上诉于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人民法院**

**王庆：**本院受理原告王庆诉被告唐山市路北区人民法院诉你公司追偿债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诉讼风险提示书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上诉状副本，上诉于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人民法院**

**王庆：**本院受理原告王庆诉被告唐山市路北区人民法院诉你公司追偿债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诉讼风险提示书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上诉状副本，上诉于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人民法院**

**王庆：**本院受理原告王庆诉被告唐山市路北区人民法院诉你公司追偿债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诉讼风险提示书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上诉状副本，上诉于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人民法院**

**王庆：**本院受理原告王庆诉被告唐山市路北区人民法院诉你公司追偿债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诉讼风险提示书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上诉状副本，上诉于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即发生法律效力。

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申请再审。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上诉状副本，上诉于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人民法院**

**王庆：**本院受理原告王庆诉被告唐山市路北区人民法院诉你公司追偿债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诉讼风险提示书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上诉状副本，上诉于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人民法院**

**王庆：**本院受理原告王庆诉被告唐山市路北区人民法院诉你公司追偿债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诉讼风险提示书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上诉状副本，上诉于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人民法院**

**王庆：**本院受理原告王庆诉被告唐山市路北区人民法院诉你公司追偿债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诉讼风险提示书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上诉状副本，上诉于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人民法院**

**王庆：**本院受理原告王庆诉被告唐山市路北区人民法院诉你公司追偿债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诉讼风险提示书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上诉状副本，上诉于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人民法院**

**王庆：**本院受理原告王庆诉被告唐山市路北区人民法院诉你公司追偿债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诉讼风险提示书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上诉状副本，上诉于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即发生法律效力。

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申请再审。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上诉状副本，上诉于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

**刘勇：**本院受理原告刘勇诉被告庐阳区人民法院诉你公司追偿债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0422民初232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上诉状副本，上诉于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

**刘勇：**本院受理原告刘勇诉被告庐阳区人民法院诉你公司追偿债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0422民初232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上诉状副本，上诉于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

**刘勇：**本院受理原告刘勇诉被告庐阳区人民法院诉你公司追偿债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0422民初232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上诉状副本，上诉于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

**刘勇：**本院受理原告刘勇诉被告庐阳区人民法院诉你公司追偿债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0422民初232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上诉状副本，上诉于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

**刘勇：**本院受理原告刘勇诉被告庐阳区人民法院诉你公司追偿债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0422民初232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上诉状副本，上诉于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即发生法律效力。

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申请再审。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上诉状副本，上诉于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

**刘勇：**本院受理原告刘勇诉被告庐阳区人民法院诉你公司追偿债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0422民初232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上诉状副本，上诉于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

**刘勇：**本院受理原告刘勇诉被告庐阳区人民法院诉你公司追偿债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0422民初232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上诉状副本，上诉于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

**刘勇：**本院受理原告刘勇诉被告庐阳区人民法院诉你公司追偿债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0422民初232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上诉状副本，上诉于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

**刘勇：**本院受理原告刘勇诉被告庐阳区人民法院诉你公司追偿债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0422民初232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上诉状副本，上诉于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

**刘勇：**本院受理原告刘勇诉被告庐阳区人民法院诉你公司追偿债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0422民初232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上诉状副本，上诉于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即发生法律效力。